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我镇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围绕镇委、镇政府的重点工作，深化政务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依法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0 年以来，我镇通过花都区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目录公开信息共 91 条，其中，组织机构类信息 4 条、政府文件类信息 4 条、政务动态类信息 77 条、财政预决算信息 2 条、政府工作报告 3 条、其他信息 1 条；通过“花东发布”微信公众号发布各类信息 790 条；以区府名义发布征拆类文件 2 份，并同步发布政策解读文件。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0 年，我镇收到并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共 5 宗，但因涉及国家秘密、法律法规禁止或不属于政府信息等原因，均没有公开。在答复申请人时，我镇已在答复中详细说明原因。2020 年，我镇有 2 宗信息公开诉讼纠错案件，该案件的信息公开申请发生于 2019 年 1 月 24 日，案件申请人为佛山市顺德区众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众嘉公司），申请公开我镇域内某企业的财务资料。我镇以不属政府信息为由答复不予公开，佛山众嘉公司不服，诉至法院。2019 年 5 月，法院一审撤销我镇的《关于政府信息公

开申请的答复》（2019001 号、2019002 号），要求重新作出处理。2020 年 3 月，二审维持原判。判决生效后，我镇已向佛山众嘉公司邮寄了相关资料。

（三）基层政务服务公开标准目录汇编情况。根据区政务公开办要求，编制完成《花东镇基层政务服务公开标准目录》，目录涵盖户籍管理、社会救助、养老服务、就业、社会保险、农村集体土地征收、保障性住房领域等七大领域，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在区府门户网站的“试点领域基层政务公开”版块中公开。目录所指向的各领域政府信息，已于 12 月 31 日前在区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加载或链接，方便群众查阅。

（四）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和平台情况。一是制定《花东镇政务公开管理制度》《花东镇政务公开服务机制》《信息公开申请流程》等制度，规范政府信息管理、信息发布、解读回应、依申请公开等工作流程。二是加强政府信息规范管理，严格落实“拟定公文时提出公开属性，印发公文时标注公开方式”的要求，对 2017 年全年以我镇名义印发的 180 份文件进行公开属性评估，其中，调整了 1 份文件的公开属性（由主动公开调整为依申请公开）；对 2 份主动公开文件进行了补挂网。三是健全政策解读工作机制，对《山前旅游大道南一地块项目农民集体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安置方案》《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港头村商服用地项目农民集体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安置方案》等两份文件落实政策解读，解读情况同步在网上公布。

（五）推动政务服务信息公开情况。一是推进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规范化，要求在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20 个工作日

内，办复申请。二是设立政务公开专区，在广泛面对群众的政务中心办证大厅集中摆放相关办事宣传手册，免费提供电脑、打印机、网络等供群众查阅办事情况。三是充分利用网站、微信公众号、村社公示栏、电子屏等平台 and 载体，多渠道发布政府信息。2020 年全年共发布政府信息 885 条，保障了广大群众的知情权。四是强化村务公开，每季度在广州市农村集体产权流转管理服务平台公开辖内 45 条行政村的村务、党务等，以信息公开助力农村党风廉政建设。五是推动执法公开，在广东省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公开我镇行政执法事前、事中和事后信息。2020 年，共公开行政处罚信息 2 条、行政强制信息 6 条，以信息公开强化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通过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网站公开行政许可信息 36 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1	36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1	-49	2
行政强制	0	+6	6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2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36	8393063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1	0	0	0	0	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1.属于国家秘密	2	0	0	0	0	0	2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度 办 理 结 果	不予 公开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1	0	0	0	0	0	1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1	0	0	0	0	2
		2.没有现成信息需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2	0	0	2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我镇在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强化公开平台建设、创新公开方式，拓宽公开范围方面取得一定的成效，但还是存在一定的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属性界定不够清楚，在制定公文时，个别部门不清楚文件的公开属性，在公开的时限、范围上也把握不准；二是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及时性有待提高，因为信息公开有规范的流

程，个别部门有畏难情绪，抱着能不公开就不公开的心态，消极对待信息公开；三是政策解读形式不够多样，由于专业知识所限和工作任务繁重，对相关文件的政策解读多采用文字、图片形式，较少采用音频、动漫等其他更通俗易懂的方式。

针对以上问题，我镇特制定如下工作举措：

（一）强化组织体系建设。调整优化政务公开领导机构，明确职责分工；加强调查研究，及时收集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推广实践中积累的好经验和好做法，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整体水平。

（二）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的处理流程，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服务水平，在确保不泄密的情况下，最大限度地方便群众查阅、申请和获取政府信息。同时，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因地制宜充分利用大数据、多媒体等网络平台，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主动向群众公开政府信息。

（三）建立长效机制。建立和完善内容审查、更新维护、监督检查、宣传培训等工作机制，促进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发展。在确保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构成相对稳定的同时，进一步加强对相关工作人员的指导、培训，不断提升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特向社会公布花东镇人民政府 2020 年度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网址

<https://www.huadu.gov.cn/gkmlzl.html>, 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意见, 请与花东镇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 联系电话: 020-86849250; 地址: 花都区花东镇花都大道北 33 号; 电子邮箱: hdhd6688770@163.com。